

(2014年8月31日，聖靈降臨日後第十二主日)

(資料來源：<http://www.montreal.anglican.org/comments/apr22m.shtml>)

(翻譯者：許曷奇，翻譯版權屬太平境馬雅各紀念教會)

共同經課-1 出埃及記 3:1-15

摩西已被迫逃離埃及，因為他殺死奴隸的埃及主人事件被發現。他逃到西奈半島(“米甸”)，娶了葉忒羅(或流珥)的女兒西坡拉為妻。他回到埃及，法老王(可能是塞提一世)已經過世，而那些被奴役的奴隸變得躁動不安。

摩西領羊群“往野外去”：一個如在童話森林深處的秘境。那是位在西奈山(“何烈山”)附近，神的使者(或上帝本身)以火的形式出現在他眼前 - 一個意味熱忱的象徵，純淨、亮光、神秘和(在這裡)不會熄滅的。摩西好奇的留下葉忒羅的羊群過去查看(第3節)。接下來是最初始的先知的呼召。上帝顯現在那人面前，敦促他回到他的族民那裡，並作為神的發言人，儘管會遭遇任何的異議與自己的不足。我們發現相較其他先知(如：耶利米、約拿)，摩西是不情願的：其實他拒絕了四次！他有不回到埃及的理由，但終究返回埃及，因他相信他是上帝派來的。摩西就像亞伯拉罕和撒母耳，呼應神的呼召說“我在這裡”(第4節)。把腳上的鞋脫下來(5節)是古代近東地區一種表示尊重的常見形式。神自稱為先祖的神，祂曾向先祖表明保護的承諾以回報他們的忠誠(第6節)。神是慈悲的；祂已經介入了，要從埃及人手中“拯救”(第8節)“我的百姓”(第7節)，把他們帶到迦南地。(在第8節的人民是指當時巴勒斯坦的土著。)上帝交任務給摩西(第10節)但摩西提出了一個藉口：“我是甚麼人”(第11節)竟能這樣做？上帝回答：“我必與你同在”(第12節)；你們必在這山上事奉我。摩西提出了另一種反對意見：我該怎麼告訴族人祢的名字？(第13節)知道某人的名字表示在他身上有權柄，或者至少對他很了解。上帝的回答難以理解且希伯來文並不清楚：它可以被翻譯成：*我是自有永有的* 或那自有的打發我到你們這裡來，並故意模糊。(沒有人能超越神的權柄)。摩西被囑咐要告訴以色列人，祂的稱謂是耶和華(YHWH)或雅威(希伯來文)，或主(第15節)。

共同經課-2 詩篇 105:1-6,23-26,45c

在1-6節經文，以色列人，也是上帝的選民，“亞伯拉罕的後裔”(第6節)被邀請，當他們敬拜(“以祂的聖名誇耀”，第3節，以及“尋求耶和華”)，要感謝神為他們所做的一切(“奇妙的作為”，第5節，“奇事”和“判語”)。然後詩篇道出聖經的歷史，從與族長們的立約(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)進入到應許之地。回顧這一切是如此奇特：神是所有歷史背後的推手。“含地”(第23節)是埃及一個富有詩意的名字。神使法老王和埃及人厭惡並用詭計待以色列人 - 這樣他們就在摩西、亞倫帶領下開始出埃及(23-26節)。

共同經課-3 羅馬書 12:9-21

在前面的章節，保羅已向我們介紹“慈悲的神”(第1節)，亦即神為那些相信祂作為的人行事。在1-8節，他開始解釋什麼應該是我們的回應，什麼才符合道德倫理生活，什麼意味順服上帝，什麼是基督教倫理，什麼是服事主(11節)。

“愛人不可虛假”(第9節)說明了對他人的愛 的意涵。第10節可被解讀為：*要對你的基督徒同工有手足之愛；以最大的尊榮對待他或她。*然後11-12節：不要讓你為基督的“火熱”因而懈怠；要在聖靈中熱心；去“服事主”。要在神的榮耀盼望中有喜樂，期待超越目前的苦難直到未來，並持續禱告。我們要與“聖徒”，就是那基督的門徒之聖者一起分享(“幫補”，第13節)。確實招待從其他地方來的基督徒(“客”，第13節)，是早期教會重要的事，因為當時在公共旅館，旅客常被娼妓和土匪騷擾。

保羅現在述說何謂追求“什麼是善”(9節)，需要我們具備超越社會的態度。他似乎正在描繪福音的傳統(但不是福音書本身 - 當時它們還沒被完全寫出)。第14節是在登山寶訓中。凡事要保持相互尊重，不要想到自己比其他人更好(第16節)。尋求什麼是在別人眼中“高尚”的事(第17節)。在你能控制的局面情況下，“總要盡力與眾人和睦”(第18節)。甚至從來沒有復仇的慾望(第19節)；將對罪惡的處理交給神(在末日時)。也許如第20節所述說，藉由羞慚“你的敵人”，他們可能會回轉、悔改。我們要以善勝惡(第21節)。

共同經課-4 馬太福音 16:21-28

耶穌已經指示祂的門徒，交代他們代表祂傳講福音的使命。現在祂對門徒的信息轉移到教導他們，知道祂是彌賽亞，必須(就著神的旨意和目的)經歷極大的痛苦 - 對大多數猶太人而言，這是不可想像的。(“耶路撒冷”，是先知被處死的城市)。西門彼得領會耶穌是“基督、是永生 神的兒子”(16節)，但他還是不能接受彌賽亞即將面臨死亡的到來，耶穌應該是直接升天，走向榮耀。

然後在第24節：成為耶穌的門徒，我們必須把我們的生命全然交託(“拋棄老我”)，不保留任何屬於我們自己個人的目標。願意放棄身體的舒適和安全，如果必要，要接受能為福音而犧牲。這種生活態度會導致與神連結出真正的生命。第26節提出了一個反問：沒有任何人現在可以得到或“賺得”之物，能與上帝在未來日子要賜給忠信者的相符合。將要有一個交帳，就是在末日，當耶穌基督再來之時的榮耀。現在聽到這些話的人將還活著直到審判那日(第28節)。在早期教會的人們預期末日將在自己有生之年內；然而今天一些人視登山變貌(續接在第17章)為這預言的實現。